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GAN

龍光集團

Logan Group Company Limited

龍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0及債券股份代號：40754、40642、
40527、40508、40411、40114)

有關境外債務重組的最新情況

茲提述龍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債權人小組訂立之債權人支持協議(「債權人支持協議」)。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債權人支持協議，最後截止日期(定義見債權人支持協議)已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以獲得更多時間就境外重組進行持續磋商。

有關該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延長最後截止日期通告，該通告將根據債權人支持協議第13.8條(修訂及豁免)發送予同意債權人(定義見債權人支持協議)，亦可於交易網站(定義見債權人支持協議)下載。

承董事會命
龍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紀海鵬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紀海鵬先生、賴卓斌先生、黃湘玲女士、陳勇先生及周吉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廖家瑩女士、蔡穗聲先生及劉勇平博士。